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授权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并继续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具体实施并报公司董事长审核批准，具体实施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类事项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公司投资理财的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资金限额和余额管理

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信托、资产管理、银行理财产品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的市场状况，公司可以择机购买中短期低风险的信托、资产管理、银行理财产品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最长期限不超过 2 年；公司购买的信托、资产管理、银行理财产品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所购理财产品和工具的投资标的物规定

上述理财产品的标的资产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

规定，不包括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以及监管部门明文规定的信托产品不能投资的其他标的资产。

三、投资审批权限

根据具体情况，由公司经营层制定具体方案，由董事长批准实施。

四、决议有效期

- 1、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该议案有效期为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 2 年，或至股东大会审议同类事项止。

五、风险控制

公司财务部、审计部将加强对拟投资产品的风险研究，采取有效的措施保障投资资金的安全性和收益的稳定性。

六、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中短期低风险信托、资产管理、银行理财产品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对低风险的中短期低风险信托、资产管理、银行理财产品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进行适度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近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其他事项：

1、截止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0.1 亿元。

2、公司承诺，在实施此类投资行为前 12 个月内，没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在实施此类投资行为后的 12 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3、公司承诺不使用募集资金（如有）进行上述理财产品投资。

4、公司承诺未来的交易对手方与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签字页；
- 2、《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